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29批) 2026年6月6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	D3GD202606060091	揭阳市普宁市梅塘镇大东山村老爷宫后有人侵占林地建设厂房，堆放建筑垃圾；该处后方林地被砍伐圈养家禽，养殖废水直排。	揭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该地块位于普宁市梅塘镇大东山村网尾绳片，不涉及林地，2026年3月初某村民开始搭建厂房，2026年3月16日梅塘镇在日常巡查中发现该地块存在未经批准搭建厂房（未建成，仅有钢柱）的行为，当天已控停。目前，该厂房处于控停状态，现场发现堆放有少量建筑材料。后方林地属村集体橄榄果园，另一村民通过公开招投标取得该橄榄果园2025年7月至2026年6月的经营使用权，利用果园内空地搭建简易农用棚（约20平方米），用于圈养阳江鹅6只、鸡4只，鸭5只，家禽养殖过程中产生少量禽粪，日常未采用清水冲洗，无养殖污水直排问题。现场未发现砍伐树木现象。	部分属实	强化日常巡查，严格执法管控，杜绝非法毁林行为发生	现场督促及时清理禽粪，做好粪污资源化还田处理。	已办结	无
22	X3GD202606060245	揭阳市惠来县仙庵镇点埔村土名“麻竹行”处土地被非法开采矿石资源，并将开采石料随意堆积在水库边。	揭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2025年9月惠来县自然资源部门接群众举报非法开采矿石资源线索后进行调查，经对仙庵镇点埔村土名“麻竹行”场岭地进行现场勘查，该岭地范围内存在非法采石的情况，后调查该岭地原承包人、转包人，均称在各自承包期间内没有在该岭地采石。经调取2010年至2016年历年影像图，非法采石时间发生在2014年期间。根据调查情况，认定另一承包人存在非法采矿嫌疑，但鉴于该行为发生已逾10年，且违法嫌疑人已死亡无法进一步查证。根据《自然资源行政处罚办法》，于2025年11月3日对上述违法行为终止调查。2026年6月7日，惠来县林业主管部门联合多部门到现场勘验，现状绿化良好，没有新增破坏。经水库现场勘验，发现存在堆积石料的情况，鉴于石料堆积在水库边已形成一段池坝，周边已长满植被，不影响水库周边环境，且由于道路交通不便，机械等大型设备难以进入清理，经综合考虑，决定对石料不予清理，维持现状，避免造成二次破坏，影响水库池坝和水质，待有项目建设，再纳入项目进行综合整治。	属实	加强土地管理，坚决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加强对石料等资源的巡查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41	X3GD202606060246	揭阳市普宁市普侨镇侨城公园侨政路附近的生态林地被破坏，建设商铺。	揭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2026年1月初普侨镇北峯村一村民未经批准擅自在该点位动工搭建商铺。1月中旬，普侨镇在日常巡查中发现该违法施工行为后予以控停，并依法责令当事人对该地块进行覆土复绿。目前，该处违规建设处于控停状态，现场留存少量建筑材料。经勘查，该地块被破坏总面积3.1亩，其中林地2.52亩，地类为乔木林地，森林类别为一般商品林，林种为一般用材林，不涉及生态林地；非林地0.58亩，地类为园地（果园）。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执法检查，对环境违法做到一宗一宗，坚决杜绝毁林行为发生。	普宁市林业主管部门对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同时要求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阶段性办结	无
76	X3GD202606060129	揭阳市普宁市南溪镇平定桥村三家贝壳煨烧加工厂产生粉尘和异味。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三家贝壳煨烧加工场均没有办理任何行政许可手续。现场检查时，该三家加工场所均处于停产状态，烧壳用的鼓风机均已拆除，现场无法直接观测其生产作业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情况，但结合业主陈述及该类行业通用生产工艺分析，其生产作业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和异味。由于该三家加工场所均没有配套污染防治设施，没有办理任何行政许可手续，属于“散乱污”企业。	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建立长效机制，杜绝产生粉尘和异味。	要求三家加工场所限期自行拆除生产设备、清理原辅材料。	阶段性办结	无
79	X3GD202606060208	揭阳市惠来县神泉镇司神路大沙母的碎石加工场手续不全，无污染治理设施，生产过程中有粉尘、噪音，废渣废料随意堆放，雨天泥浆水外排，运输过程中有扬尘。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惠来县神泉镇司神路大沙母的碎石加工场共有2家。一家环保手续齐全，另一家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6月28日，自排污许可证到期后该厂停产至今。两家厂生产过程中确有粉尘、噪音，但均有配备雾炮机、洒水车等治理设施防治粉尘，噪音则通过加强机械设备减震、润滑以及自身传播衰减予以防治。两家厂主要从事碎石加工，所有物料均有利用价值，没有废渣废料。雨天有尘土随雨水流走，但不会出现大范围泥浆水的情况。均有落实运输车辆对物料进行覆盖，同时对进出的车辆均有落实清洗车轮等措施防治扬尘污染，但车辆在运输石料过程仍会产生少量扬尘。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监管，督促企业常尘、噪音、扬尘等工作。	对停产的厂落实断电等控停措施，以防偷生产；现场要求做好雨天排水工作，确保排水畅通，不要淤积，进一步做好扬尘防护措施，减少扬尘产生量。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86	D3GD202606060071	揭阳市揭西县京溪园镇曾大寮村橄榄树乐园对面的炼油厂有异味。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厂房内未开展任何生产经营活动，未发现有动物尸体，未发现违法违规运输车辆，未发现违法犯罪行为，但厂房内存放有炼油生产设备，生产设备上有前期炼油残留的残渣及部分油脂，导致持续有异味产生。	属实	及时将炼油生产设备清运搬离，并做好环境卫生工作。	此前已要求限期将炼油生产设备清运搬离，近日再次到现场检查时，厂房内生产设备已全部拆除，现场已无明显异味。	已办结	无
92	X3GD202606060183	揭阳市揭东区玉窖镇尖山村院前经联社搞扩建工程，林木被毁。	揭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揭东区玉窖镇尖山村院前社近五年来扩建工程主要为：院前经联社院前至水库线单改双项目工程，土地性质现状为农村道路；院前经联社梅岗文化广场建设项目，土地性质现状为建设用地；院前经联社600米社道、巷道硬化底工程，土地性质现状为农村道路。以上建设项目用地均没有存在毁坏林木的情况。综上，搞扩建工程属实，林木被毁不属实。反映点位建筑物修建于1990年前后，占地面积约1亩，地上建筑物2栋，土地性质现状为建设用地；2017年该建筑物被依法取缔清理并关停，至今没有扩建行为。	部分属实	落实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巡查监管。	加强巡查监管，压实责任，杜绝违法建设行为。	已办结	无
95	X3GD202606060251	揭阳市普宁市高埔镇阴山径普宁经济循环生态园产生异味、废水。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某生态科技公司污泥堆肥无害化处理项目采用“槽式好氧发酵”工艺，混合处理污泥与餐厨垃圾，经好氧发酵、破碎筛分后产出营养土。项目分两期建设，现建成2个堆肥车间，设计日处理市政污泥500吨，实际日处理约130吨；配套1座一期污水处理站，规模300立方米/日。项目目前处于调试阶段，未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堆肥车间配建除臭设施，废气经除臭系统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车间内有明显异味，厂界外异味不明显。生态环境部门已委托第三方现场布点检测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试运营阶段产生的少量废水，暂存于污水处理站（最大存储容量300立方米），目前已累积约50立方米，待污水站调试完成后合规处理。经现场踏勘未发现废水外排迹象，已对下游音山径水库水体采样检测。	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确保污泥处置全流程合规可控，杜绝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	现场要求该公司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措施，依法合规运营，确保项目产生的废气及废水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00	X3GD202606060247	对 X3GD202605240150 调查结果不认可：1. 认为举报涉及地块为农村住宅区，涉事路面只是楼栋之间居民通行巷道，住户周边500米范围无任何乡道，答复将1类居民区噪声标准改成2类工业标准；2.《揭阳市声环境功能区划（修编）》2025年7月4日正式生效，但2025年6月检测时提前套用未生效文件；3.2025年6月、9月两次噪音检测使用手提便携仪器，未按国标24小时定点监测，且选在工厂淡季设备大半停工时采样。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对企业噪声排放进行监督管理和监测评价，所依据的标准为《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执行“2类区厂界排放限值”符合工业源的具体管控要求。2025年6月11日，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出具的监测报告中执行的标准为《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报告中并没有套用《揭阳市声环境功能区划（修编）》（2025年版）。2025年6月、9月检测时使用的确实是手提便携仪器，为2型声级计，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使用，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对测量仪器的规定。该企业生产不连续，夜间22时后停止生产，采用短时段监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监测时段要求。2025年9月1日，执法人员协调该厂业主安排生产车间两种工况：工况1为二、三楼车间22台织带机全部运行生产，工况2为满负荷生产。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对两种工况的厂界噪声进行布点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工况1、2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排放限值。	部分属实	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处理违反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避免噪音扰民现象发生，切实维护周边居民良好生活环境。	已办结	无
110	X3GD202606060108	揭阳市普宁市梅林镇凤池村高凸背处林地被毁用于建设房屋。	揭阳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梅林镇凤池村高凸背位于盘龙开发区内，地类基本为建设用地，边缘处有少量林地，不涉及农田，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区域内有110户600人。其中34户村民依据“一户一宅”相关政策，分别于2021年、2022年向相关部门申请农村宅基地并缴纳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耕地占补平衡费，并已取得《普宁市集体建设用地批准书》。近日，普宁市林业主管部门委托第三方勘察公司现场勘察，发现凤池村高凸背有山地约1.69亩被毁用于建设房屋（现场已查封控停），地类为乔木林地、其它无立木林地，森林类别为一般商品林。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遏制非违法毁林等违法行为，筑牢生态环境保护防线。	普宁市林业局已对该处山地毁林建房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21	X3GD202606060136	揭阳市普宁市池尾街道华市村龙华里一街49号与广达路广达君林天下小区a1栋之间的路口堆放多个餐厨垃圾桶，有异味。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华市村龙华里一街49号的该点位现场设置7个660L垃圾桶，为周边居民区生活垃圾集中投放点，因近期降雨频繁、气温偏高，路面积水滞留，加之垃圾投放量较大，垃圾桶清洁不及时，导致产生异味。君林天下小区a1栋点位仅设置1个垃圾桶，现场无明显异味，日常保洁、清运均按规范落实。上述两处点位中间路段沿线分布一处垃圾桶收集点，垃圾投放频率高、投放量大，且受近期湿热天气影响，导致产生异味。	属实	做好常态化巡查管控，完善基础设施，加快推进老旧垃圾收集点升级改造，多措并举解决垃圾桶异味问题。	已要求保洁公司：1.每天开展不少于3次冲洗作业，确保地面无存留污水、无残留垃圾；2.增加生活垃圾清运频次，做到日产日清，无满溢堆积；3.提升巡回保洁频次，及时清理散落垃圾，保持周边环境整洁；4.加大日常巡查监管力度，发现问题第一时间处置；5.协商建设密闭型垃圾收集屋，从源头上最大限度降低异味影响。	已办结	无
166	D3GD202606060035	揭阳市普宁市高埔镇高车村榕江段（115.99026,23.13664）倾倒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该点位旁的土地也被倾倒生活垃圾、建筑垃圾。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该片空地不涉及耕地和农田，现场建有高车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处（已建成未验收运营），空地上堆放有部分建筑垃圾。为方便收集群众生活垃圾，高车村计划在该空地建设一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转运点，目前因资金未落实暂未建设。周边群众为图便利仍将生活垃圾丢弃在该处，因清运不及时，空地四周堆放有部分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监管，杜绝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乱堆乱放	高埔镇迅速组织人力，出动钩机及搬运车，分类处置，其中生活垃圾已转运至镇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处置，建筑垃圾转运至相关单位进行资源化利用。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45	D3GD202606060018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西寨工业区距离居民区过近，排放废气和粉尘，产生异味，比如标致五金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二分厂。	揭阳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西寨工业区于1997年设立，属乡级工业区，目前工业区内主要有塑料加工行业、五金表面处理行业、石材加工行业及仓储等第三产业。周边宅基地于2002年分配后开始建设，靠近西寨工业区。西寨工业区废气、粉尘和异味主要来源于揭阳某五金制造公司等5家工业企业。该五金制造公司委外做表面处理的产品经过镀锌、镀钨工序后自然晾干，自身会带有轻微异味，存放及包装过程异味会外溢；某电缆公司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经UV光解处理后通过排气管道向高空排放，UV光解属低效处理工艺，废气处理不彻底，会残留轻微异味；某塑胶公司作业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排气管道向高空排放；另外某五金制品厂及加工厂2家企业在抛光过程产生的粉尘均因喷淋设施清洗不及时造成喷头堵塞，影响喷淋效果，导致部分粉尘外溢。针对上述问题，生态环境部门现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气进行取样监测，臭气浓度均未检出，数据均无异常；使用走航监测车对该区域开展VOCs移动走航监测，整体处于较低浓度水平，未排查出浓度异常高值点位。	部分属实	持续跟进相关企业整改，确保整改闭环。	现场要求某五金制造公司完善存放场所及包装车间围挡措施，防止异味外溢。某电缆公司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升级改造，确保处理效果到位。某五金制品厂及加工厂2家企业日常加强对喷淋设施清理工作，确保喷淋系统正常运行，粉尘处理效果达标。	已办结	无

注：问题类型包括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涉及邻避效应问题、涉及利益纠纷问题